

嘉義市政府 函

地址：嘉義市中山路199號
傳 真：05-2251305
聯 絡 人：張家瑀05-2254321#359
電子郵件：70019@ems.chiayi.gov.tw

受文者：嘉義市大同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6月29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課字第1095320898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109ED20629_1_301050062531.pdf、109ED20629_2_301050062531.odt)

主旨：「國民中小學校長主任教師甄選儲訓及介聘辦法」業經教育部於中華民國109年6月28日以臺教授國部字第1090065282B號令修正發布，茲檢送發布令影本（含法規條文）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該部109年6月29日臺教授國部字第1090065282E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案電子檔得於該部主管法規查詢系統網站(<http://edu.law.moe.gov.tw>)下載。

正本：本市各國民中小學(不含嘉大附小)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